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博时时代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的提示性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10月13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博时时代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博时时代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现将相关事项提示公告如下:

一、本基金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博时时代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博时时代领航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470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年1月2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博时时代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博时时代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等	
下属类别基金的基金简称	博时时代领航混合A	博时时代领航混合C
下属类别基金的交易代码	014703	014704

二、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第五部分 基金备案”之“三、基金存续期内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约定:

“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合同终止,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若截至2026年10月19日,本基金出现连续五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本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约定进入清算程序,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若出现《基金合同》终止情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不再办理申购、赎回、定投、基金转换业务,基金财产清算剩余资产将在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完毕清算程序后进行分配。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前,申购、赎回、定投、基金转换业务仍正常办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妥善做好投资安排。

2、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本基金《招募说明书》,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

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s://www.bosera.com

客服电话:95105568(免长途话费)

3、本公告解释权归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13日